

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

机构名称	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黔）-011	
项目名称	贵州中清油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加油站增设甲醇加注功能项目安全条件评价报告		项目规模	二级加油站	
业务范围	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药业		合同期限		
项目类别	安全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3
安全评价项目组及报告编写成员	评价师姓名		证书编号		专业
	赵 芸		12000000000200777		安全工程
	谭龙梅		17000000000301695		应用化工技术
	赵彪		17000000000301705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吴仲举		16000000000301505		工业电气自动化
	秦南芳		1200000000030063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注安师
报告审核人	李治友		16000000000201087		火工及化工工艺
技术负责人	彭泊		08000000000101696		电气自动化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杨胜云		16000000000301400		自动化
安全评价项目现场开展工作情况	现场勘验人员		勘验时间及任务		
	赵芸、谭龙梅		2025. 2. 28		
	现场勘验照片		（至少两名评价师在现场各主要地点勘验的照片，见附页）		
安全评价项目简介	通过对现场进行安全条件检查。得出评价结论如下： 通过对该项目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分析，重大危险源辨识，以及对该项目的总平面布置、生产工艺、公用工程、安全管理的安全评价，得出以下评价结论： 该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中淘汰、限制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该项目利旧的储罐等设施属于全新未启用的设施，利旧设施能满足增加 M100 甲醇相关的需求。 3、该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范的要求，自然气候、工程地质和水文				

	地质条件能满足建设工程的需要。 4、该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合理；建筑物耐火等级、防火间距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及《车用甲醇燃料加注站建设规范》（工信厅节〔2015〕129 号）的要求。 5、该项目设备、设施的安全性和安全工程满足该项目安全生产需要。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公布的《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及《第二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该项目的汽油、甲醇属于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公布的《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及《第二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加油站经营过程中采用的工艺流程不属于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 该项目采用的工艺成熟，设备按规定配备。完善水、电、消防系统、通讯设施，可以满足安全需要。 6、该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7、通过该项目进行安全条件评价，该项目的方案符合国家标准的要求，安全对策措施的制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评价报告提出了一些安全对策措施作为今后设计和建设的参考建议。 结论：贵州中清油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加油站增设甲醇加注功能项目采用的工艺成熟，技术安全可靠；总体布局能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具备相关法律法规的安全条件。
评价项目其他信息	主要经营的危险化学品为：汽油、甲醇、柴油

说明：该表由报告编制人制作，至少两名评价师在现场各主要地点勘验的照片一并在公司网站上公开。



评价师现场照片（左到右）



卸油区



加油区



卸油口



监控系统、渗漏监测系统、液位仪等